



論史會族華菜改

饒尚東

新加坡亞洲研究學會叢書③

論史館會族華業改

潘文 題

饒尚東

新加坡亞洲研究學會

1991

作者簡介

饒尚東博士，1940年出生於砂朥越美里，現為新加坡公民。南洋大學地理系畢業，英國愛丁堡大學地理科專業文憑，英國倫敦大學博士。曾在南洋大學及新加坡國立大學地理系任教多年。現任汶萊大學公共政策與行政系高級講師。目前專注於東南亞華人問題與亞細安各國人口的學術研究。著作有《砂、汶、沙地理論文集》、《新加坡的人口問題》、及《汶萊的人口問題研究》等。

書名：汶萊華族會館史論
作者：饒尚東博士
執行編輯：潘明智
題字：潘受
出版：新加坡亞洲研究學會
P.O. BOX 1076 Kent Ridge
Singapore 9111
排版：Superskill Graphics
Pte. Ltd.
印刷：Singapore Royal
Printers Co.
日期：1991年7月

ISBN: 9971-990-02-4

內容簡介

本書主旨在於論述汶萊華族志願社團的發展史和活動內容。配合了社團的組織、內容、功能和組織原則的轉變等課題作一般性的分析和探討。

主文共分五部份（第三章至第七章），選擇了11個歷史較久，規模較大的社團作為個案研究的對象。它們代表了汶萊華族非全社區性社團的各個類型。這包括了地緣性會館、業緣性組織、文化與娛樂會社、福利與互助社以及宗教（廟宇）組織等。

目 錄

序一	丕顯拿督天猛公林清注	1
序二	丕顯甲必丹拿督林德甫	3
序三	顏清湟博士	5
序四	楊進發博士	7
第一章	緒論	9
第二章	汶萊華族人口的增長與分佈	29
第三章	地緣性會館	
一、	馬來奕瓊僑公會	41
二、	汶萊馬來奕福州公會	55
三、	汶萊客屬公會	68
四、	汶萊瓊州會館	81
五、	汶萊廣惠肇公會	92
六、	汶萊大埔同鄉會	104
第四章	業緣性組織	
一、	馬詩華人機器公會	118
二、	汶萊建築商公會	132
第五章	文化與娛樂會社	
	汶萊群聲音樂社	145
第六章	福利與互助社	
	斯市廣惠互助社	157
第七章	廟宇	
	騰雲殿	172
第八章	汶萊華族會館研究史料	184
後記		192
參考書目		194
英文內容摘要		198
英文目錄		199

圖表圖片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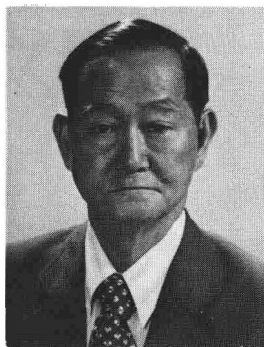
一、圖表

1. 汶萊華人自願社團分類表	13
2. 汶萊客屬公會理事會組織表	14
3. 馬來奕瓊僑公會內部組織表	15
4. 汶萊詩里亞中正中學校友會理事會組織結構表	16
5. 汶萊華人自願社團(部份)之成立年代與會員人數	23
6. 汶萊的地勢、聚落與交通圖	30
7. 1911年至1989年汶萊人口的增長	31
8. 1981年與1989年汶萊各族人口組成	32
9. 1911年至1989年汶萊華族人口的增長	33
10. 1960年至1989年汶萊華族人口的縣區分佈	36
11. 汶萊人口分佈圖，1981年	37
12. 汶萊華人在各縣區分佈（1981年）	39

二、圖片

1. 馬來奕瓊僑公會	50
2. 汶萊馬來奕福州公會	65
3. 汶萊客屬公會	76
4. 汶萊瓊州會館	88
5. 汶萊廣惠肇公會	100
6. 汶萊大埔同鄉會	114
7. 馬詩華人機器公會	126
8. 汶萊建築商公會	141
9. 汶萊群聲音樂社	153
10. 斯市廣惠互助社	167
11. 騰雲殿	180

序 一



林清注

丕顯拿督天猛公

SPMB; SNB; POAS; PHBS.

大約在三年前，任職於汶萊大學的尚東博士來訪，提及他想進行有關汶萊華人奮鬥史和社會結構課題的研究工作，並準備通過“口述歷史”的方法，進行訪談，以便收集資料。我覺得這是一項非常有意義的研究工作，就欣然答應他的訪問。過了不久，他的“汶萊人物誌”專欄就在當地的報刊上出現了。

從去年開始，尚東博士除了繼續其對汶萊華族人物的撰寫外，更進一步推廣到華族社團資料的蒐集和分析的工作上去。在短短的一年內，他奔走訪問各志願社團，廣泛收集了第一手資料，加以整理、分析並將之印成專書出版，以廣流傳。尚東博士之治學精神，值得欽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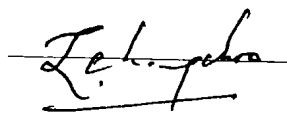
常聽人說：“有海水的地方，就有華人的足跡，而有華人的地方就有會館的組織”。從這句話裏也可瞭解到華人是一個傳統籍貫觀念很濃厚的族群。因此，各社團或會館也就成為華人社會發展的縮影。要瞭解各地華人的生活面貌，對其社團的組織結構，功能及活動等特性的研究，也就顯得非常迫切。譬如在華社領導層的分析中，我們可以看出一人身兼數職的關聯

現象，形成了“個人”，“社團”及“學校”不能分割的一種發展關係。尚東博士對華社“人物誌”和“會館誌”的一併研究，彼此呼應，更顯出其意義之重大。

從尚東博士對汶萊華社團體的研究中，可以瞭解到會館的功能經已從早期的“造福桑梓”發展成今日的“利及社稷”。舉凡政府所舉辦的各種國家慶典活動，華社都能積極響應，全面參與。在這有特殊國情的汶萊國是難能可貴的，顯示了全體華人對國家及英明仁慈的蘇丹陛下的不二效忠。

尚東博士這本會館史論的出版，不但彌補了一段歷史的空白，幫助華族人士瞭解自己社團的發展過程，同時也有助於友族人士對華社的活動產生客觀的認識，其影響是深遠的。

我殷切地希望尚東博士能再接再厲，進一步把汶萊全國的華社社團作一全面性的分析，同時將著作譯成巫文及英文，讓各族人士共享研究成果。是為序。



1991. 3

序 二



林德甫

汶萊華人甲必丹

DPMB; SMB; POAS; PHBS.

饒尚東博士所著之“會館史論”能在此時此地出版，是值得慶賀的。因為這是第一本有系統地論述汶萊華族志願社團的歷史和活動的著作。

東南亞各國的華族社團多建立在地緣，血緣與業緣的基礎上。然後又再擴展到文化，娛樂，互助和宗教等的組織層面去。要瞭解一個國家華人社會的特質，一定要從其社團組織下手，饒博士清楚地看出了這一特點，而花了不少時間進行這方面的研究工作，作出了一定的貢獻。

在這本書之緒論中，饒博士首先把汶萊華族志願社團加以分類，指出了在汶萊並沒有宗親與姓氏公會之組織，這是我們過去所忽略的。接下來在分析社團的組織、結構、功能以及組織原則的轉變等課題上，饒博士都有極其精辟之見解，為研究汶萊華族社團注入了新的方向。而在提及社團的接班人的問題時，饒博士提出了汶萊華人兩代之間除了“代溝”之外，還存在着“文化溝”的隔閡。這就一針見血地指出了問題的癥結所在。他說同鄉會組織的繼續存在，不但需要填平“代溝”，還

需要疏通“文化溝”。這是值得大家去深思的。

本書通過十一個個案研究，詳盡地論述了汶萊主要的非全社區性社團的歷史與活動。每章都附上不少有歷史價值的圖片，可稱得上是“圖文並茂”。從中看出饒尚東博士對研究的專心和執着。這本書可說是呈現給所有關心汶萊華社發展的各階層人士之最佳“禮物”，我很樂意在此特別推薦它。更祈望饒博士能“百尺竿頭，更進一步”，在不久將來會有更多新著面世。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林德南' (Lin De-nan), written on a set of three horizontal lines.

1991. 3

序 三

顏清湟博士

近十年來，海外華人史的研究已蔚成風氣。在中國，台灣，香港，新加坡和其他一些海外華人地區都展開了蓬勃的華人史研究活動。諸如成立學會，研究會，主辦研討會和學術演講，出版定期刊物和學術叢書。這蓬勃的現象已引起國際學術界的注意。1981年，廣州中山大學，香港大學和美國洛杉磯的加州大學聯合研究美國華人史，並簽署了一項五年的研究計劃。除了出版有關華人史的書籍外，三校還聯合主辦了兩次國際性的海外華人史會議，分別在香港大學和中山大學舉行，參加者踴躍，獲得美滿的成績。在差不多同一時期，即從1984年起，新加坡南洋學會聯合了台灣，香港和中國的一些學術機構，主辦一連串的國際性海外華人史會議，研討海外華人史不同階段的一些重要課題，包括早期華族移民和移民社會，南洋華人與辛亥革命，兩次世界大戰間的海外華人，戰後海外華人的變革以及海外華人的前景等。這些國際性會議都非常成功，尤其是1989年4月杪，在廈門鼓浪嶼召開的國際華人史會議，主辦的單位有中國華僑歷史學會，廈門大學南洋研究所，福建華僑歷史學會和新加坡的南洋學會，而參加的國家達13國，代表

160餘名，論文超過80篇。這些大中型國際性研討會成功的召開，正說明了海外華人史的研究，已普遍地引起國際學術界的重視。

汶萊是東南亞一個新興國家，國土雖小，但資源豐富，人民豐衣足食。華人移居汶萊的歷史只有幾十年，華族人口不多，有關該地區華族歷史的研究尚未引起學者們的注意，於是本書的出版將填補有關汶萊華族研究的空白。本書的重點在於研究汶萊華族社團的歷史，組織和功能的變化，以推測華族社團發展的前景。本書在敘述與分析華族社團時，並不把它們孤立起來，而是把它們放置在一定的歷史背景和比較的配景下來作研究。更難能可貴的是作者以汶萊華族社團研究的成果來考驗有關研究一般海外華族社團的理論，其中包括以研究泰國華人社團著名於世的斯金納教授（Professor G. William Skinner）的理論。

本書的作者饒尚東博士，早年畢業於新加坡南洋大學，後負笈英國倫敦大學，獲地理學博士學位。返新加坡後，曾任南洋大學地理系主任，新加坡國立大學地理系高級講師，現任汶萊大學社會政策系高級講師。饒博士是一位人口統計學專家，著述頗豐。近年來因執教於汶萊大學，以近水樓台之便，致力於蒐集和研究汶萊華人社會史。本書的出版相信對海外華人社會史和海外華人史的研究會有一定的貢獻。

顏清煌

澳洲阿德雷德大學歷史系
1991年4月18日

序 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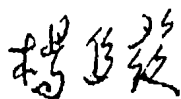
楊進發博士

東南亞華族社會，結構複雜，除了傳統的血緣、地緣與業緣組織以外，尚包括新型的文化與娛樂會社，體育團體、工商會社與政黨組織等等。如果能對華族會館史作深入研究，則可探求華族社會結構的特徵與性質：是幫或階級的社會呢？還是兩者兼而有之。其次，如果有一部華族會館史，則可促進讀者瞭解華族的社會史。職是之故，華族會館與會館史的研究，是具有深長意義與歷史價值的。

東南亞的華族社會，而尤其是新馬的華族社會，會館林立。汶萊一國，因華族人口較小，除了缺少血緣與政黨組織以外，一般上都和新馬地區的華族社會一樣，擁有地緣、血緣、文化、體育、宗教等團體，華族會館組織越多，一方面意味着華族社會分裂性的趨向，另一方面亦說明華族組織能力的旺盛與華族社會組織的嚴密性，華族社會有組織，才有力量。有組織與力量，才有求生存與應變的機能。華族社會創業發展與成功要素，與華社組織機構組織能力、組織人才不可分割。試舉一例，19世紀大馬華族長期以來控制錫礦業，和華族組織機構（私會黨）、組織人才（私會黨領導人物）息息相關。

從歷史的角度來看，會館研究，應不離開會館領導層的研究，而會館的發展因素，往往取決於殖民地政府於1889年實行社團註冊法令，嚴禁社會黨的結社，鼓勵會館的合法性發展，這便決定了三州府華族社會組織與結構的發展趨向與典型。因此，領導層、政府的社團立法或決策，都應在研究會館史中，獲得充分的探討與分析。

饒尚東兄的大作《汶萊華族會館史論》，主要在於研考該國華族志願社團的歷史與活動內容，並着重分析社團組織功能和演變以及發展前景的隱憂。饒兄對汶萊華族組織研究，作出歷史性的貢獻，這是值得大家慶幸的。希望作者繼續努力，把《汶萊人物誌》專著完成出版，讓東南亞華族史研究同仁，先睹為快。這是筆者的期望，也是筆者樂為之序的原因。



南澳弗林德斯大學歷史系
1991年4月17日

第一章 緒 論

前言

從20紀初期開始，隨着大量華人由中國向海外遷移和定居後，他們在好多國家形成了所謂“華人社會”，是“多元社會”(Plural Society)的中堅份子。東南亞諸國是海外華人大量集居的地方，長時期以來引起了歷史、經濟、社會和人類學者的研究興趣。

華人移殖海外，定居在一個全新的環境中，爲了能進一步“聯絡鄉誼”，發揚互助團結的精神，都會組織些傳統性和非傳統性的會社。而這些組織基本上可分三大類：即血緣性，地緣性和業緣性的組織。由於組織多樣性和複雜性，同時各國的情況又不盡相同，華人社團組織也就引起社會學家和人類學家的注意，出版了大量的學術性專著。以下這些學者的研究都是大家所熟悉的：如研究新加坡華人社團的弗里德曼 (M. Freedman)、謝劍、楊進發、吳華、鍾臨傑、林孝勝、林源福和柯木林；研究馬來西亞華人社團的李亦園、顏清湟、田汝康、田英成和陳志明；研究印尼華人社團的威爾莫特 (D.E. Willmott)；研究菲律賓華人社團的阿米歐 (J. Amyot)、施振民和洪玉華；研究泰國華人社團的斯金納 (Skinner G.W.) 以及研究柬埔寨華人社團的威廉·威爾莫特 (W.E. Willmott) 等^①。

以上這些學者的研究重點，未必完全一樣，有些較注重領導層的分析，有些則集中在社團的結構，有些則強調社團的內容和功能等。無論從那個角度下手，其成果一般上是令人鼓舞的。

華人定居汶萊後，在短短的幾十年內，也先後成立了不少

的志願社團。到目前為止大約近40個團體，這些團體就其成立歷史、組織功能等都各有特色，值得大家深入研究。本章主旨在於對汶萊社團的組織內容與功能作一般性的論述，從而探討其在發展中轉變的動向和可能出現的“文化內衍”等問題。在內容上集中討論以下幾個課題：

- (一) 志願社團的定義；
- (二) 志願社團的分類；
- (三) 社團的組織與內容；
- (四) 社團的功能；
- (五) 組織原則的轉變；
- (六) 前景——“文化內衍”的出現。

志願社團的定義

人群之有社團的組織，為時已久，但大家對社團的定義不能持有一定的看法。社會學家，人類學家在這方面曾下過一番功夫，而根據人類學家謝劍的看法，志願社團的要素可歸納成以下五點：②

1. 志願社團是具有特定目的和追求共同利益的正式組織；
2. 成員的資格主要是基於意願，非因強迫或歸屬而來；
3. 是非營利的組織；
4. 會員僅以部份時間，無償參與會務；及
5. 私人性質，獨立於政府機構之外。

以上五點，基本上概括了自願社團的含義，可作為研究社團的基礎。

在新馬一帶的華人社團，其傳統的組織原則不外乎是血緣、地緣、語言和業緣四種。但隨着社會的複雜化，許多新的組織原則也跟着出現。如不少文化、體育、娛樂性的組織的存

在便是。這種情況也在汶萊的華社組織中出現，這種非傳統性的組織，其比重還不小，佔了全國華社組織的29%（參見表1）。

在汶萊，到目前為止還不存在以親屬原則（血緣）組成的社團。換句話說並沒有宗親會和姓氏團體的組織，這點比較特殊，和新馬的情況不一樣。其實，在海外華社的組織中，親屬原則應該是直接和基本的，華人一路來都很重視一脈相承的譜系關係，到外國定居後，都儘可能把同輩的親屬包容在內。而這種組織不在汶萊存在，一個主要的因素是華人人口數目很小。尤其是在戰前，當華人開始移入汶萊定居時，人口都不到一萬人（1947年時才有八千餘人）^③，就算到了60年代，在一萬多華人人口中，也有不少還是外來勞工，暫時居住在汶萊^④。同宗人口不多，限制了宗親或姓氏公會的出現。

志願社團的分類

在社團的分類上，一般上以其範圍和性質配合起來分為全社區性（Community Wide）和非全社區性（non-community-wide）兩大類。而在這兩類中，又再分為七小類^⑤：

I. 非全社區性社團

1. 宗族與姓氏社團
2. 地域與方言社團
3. 職業公會（包括職工與商業，行業與專業）
4. 文化與娛樂社團
5. 福利與互助社團
6. 宗教

II. 全社區性社團

汶萊目前存在40個華人社團。根據以上分類法，可大約分